合同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200-PXGJ-G2026-0077）实施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采购人）：无锡市中医医院

乙方（中标方）：江苏宝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关于 JSZC-320200-PXGJ-G2026-0077 （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保安服务内容和合同期限

依据招标文件中的保安服务范围和内容，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安服务，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保安服务责任。合同期限自 2026 年 11 月 1 日 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 。

第三条　甲方责任

1、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值班室、办公桌椅、通讯联络工具、固定电话、专用手机一部，组织训练学习的场所等。

2、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定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教育本单位员工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3、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乙方指派 陈健 工作人员负责甲方的安保服务工作，联系方式： 18118907651 。

2、保安员应严格履行国务院 2022 年 5 月 1 日颁布实施的《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 2006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的《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和无锡市中医医院制定的有关安全规章制度。

3、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他突发事件。

4、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5、选派的保安员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培训，无刑事犯罪和行政处罚记录，将官方证明材料提供给甲方，并向甲方提供保安人员的人事档案。

6、为保安人员配备制服及基本保安装备，并负责保安员的工资、福利和社保。

7、加强对保安员的在岗培训、监督和管理，确保安全服务的优质高效。

8、乙方必须按时发放派驻到甲方的保安队员的工资。因乙方拖欠保安队员工资而发生的人员上诉、上访情况，甲方可先行垫付队员工资，垫付费用从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用中先行扣除且不能大于甲方剩余未支付给乙方的服务费。由于乙方劳务纠纷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甲方有权利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第五条　保安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项下保安服务费用（ 壹 年）：人民币（大写） 陆佰零陆万零玖佰陆拾 元整（含税价）；人民币（小写） 6060960 元整（含税价）。

2、支付方式：每月采购人根据岗位实际配置情况，按照考核情况按实结算费用，其中每月结算费用的80%直接支付，剩余20%由考核小组（院方和中标方共同组成）对安保人员考核后分配发放。人员费用不因当地社保基数和最低工资增加而变动。甲方检查发现缺岗、脱岗的，按每缺 1 岗 1万元 / 次的标准从当期保安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第六条　人员要求

男性最高不超过60周岁，女性最高不超过55周岁，甲方有权进行抽查，对不符合条件的，按照考核进行扣除费用，合同期内累计超过三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对于受到投诉2次或造成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人员。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未能达到规定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甲方有权扣留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有关规定，擅自收费或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对擅自收费部分或超出标准的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3、乙方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4、依据本合同，由于乙方保安人员进行保安服务工作时的过失或故意行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及终止

1、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甲方有权根据年度考核情况，依照法律程序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未经采购方确认同意的员工流失率连续三个月大于等于 10%；

（2）员工最低工资低于国家标准；

（3）连续两个月月考核得分低于 80 分的。

（4）由于乙方原因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

2、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移交保安服务管理权，协助甲方做好保安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移交或配合甲方移交工作用房和全部档案资料等。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

2、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可选择以下第（2）方式处理：

（1）向无锡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甲乙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5、合同中有未约定的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行业标准或技术文件规定予以解决。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_____（盖章）　乙方（中标方）：_____（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2026 年 10 月 30 日　2026 年 10 月 30 日

乙方户名：_____

乙方开户银行：_____

乙方账号：_____

附件： **安保服务质量月度考核要点**

项目	考核要点	扣分标准
人员配置	1.实际派驻人员数量不得低于招标约定总人数的90%	每少派驻1人，扣除1-2分，上不封顶。
	2.实际派驻人员与中标得分人员资质条件不一致的	每发现一人/月，扣0.5-2分
	2.派驻人员发生辞职、调离等离岗行为，未及时向院方书面告知报备的	每发现一人/次，扣0.1-0.5分
	3.派驻人员发生入职、调入等到岗行为，未严格审核人员条件并及时向院方书面告知经批准同意的	每发现一人/次，扣0.2-1分。上不封顶
	4.私自外调本项目派驻人员至其他项目服务，或私自调用本项目安保物资至其他项目的	每发现一起，扣1-1.5分。上不封顶
	5.每月人员流动率超过10%	每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0.3分。上不封顶
服务质量	1.经调查核实，因派驻人员自身工作不到位（含主客观原因）或属于派驻人员主体工作责任导致各类投诉的	科内投诉，每次扣0.1-0.5分；院级投诉，每次扣0.5-1分；市级以上投诉，每次1-1.5分。上不封顶
	2.经调查核实，因派驻人员自身工作不到位（含主客观原因）或属于派驻人员主体工作责任导致各类投诉的各类督办的	科内督办，每次扣0.5-1分；院级督办，每次1-1.5分；市级以上督办，每次1.5-2分。上不封顶
	3.在各级各类检查中，发现派驻人员存在各类问题，或因人员工作不到位（含主客观原因）导致医院保卫科工作存在各类问题的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4.派驻人员日常工作中未执行或执行各类法律法规、国标行标、医院及保卫科规章制度、劳动纪律等不严格，导致医院保卫科工作存在各类的问题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5.派驻人员未严格履行本职岗位职责，或履行本职岗位职责不到位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6.派驻人员在院期间发生各类违法违纪违规及违反社会公俗良德问题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7.未落实上级部门及院方各类工作指令要求、提醒提示等，或落实不及时、不到位的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8.未有效落实培训演练制度，或培训演练效果不佳，导致派驻人员履职尽责能力不够的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8.未及时妥善处理派驻人员各类矛盾问题，导致影响院方正常工作秩序或对院方造成一定影响的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9.发生其他各类问题，给院方造成一定影响的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10.出现投诉情况，如落实不及时、不到位	每人次视情扣0.1-20分。上不封顶

满意度	每月对全院职工随机抽取人员调查，员工对保安整体服务满意度不低于 95%。	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0.3-1 分。上不封顶
扣费标准	每月由保卫科根据上述考核要点组织对项目整体服务情况进行考评。每扣 1 分，对应扣除月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日常检查发现缺岗、脱岗的，按每缺 1 岗 1 万元 / 次的标准从当期保安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考核周期：医院根据《安保服务质量月度考核要点表》，结合保安日常服务情况，每月对乙方进行一次考核，考核保安服务质量和乙方日常管理成效。每年进行年终评价一次，签约期满后进行一次公司管理品质全面评价。

考核指标：每月由保卫科根据上述考核要点组织对项目整体服务情况进行考评。每扣 1 分，对应扣除月服务费的千分之一，重大奖惩由考核会讨论决定。